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23-016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 14:00 在公司富森创意大厦 B 座 21 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以电话、书面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刘兵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23-017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 10:00 在公司富森创意大厦 B 座 21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程良主持，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23-018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9,662,308.58	390,555,914.93	-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4,340,529.79	226,295,995.20	-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4,696,620.29	217,880,440.71	-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8,721,177.49	209,578,883.93	-24.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0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0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1%	3.67%	0.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278,176,164.21	7,067,543,978.47	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156,633,029.48	5,932,292,499.69	3.7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3.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0,883.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198,954.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0,120.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57,866.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78.49	
合计	9,643,909.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对财务指标及主要会计数据变动幅度 30%以上的项目说明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02,039,356.58	464,504,014.46	-56.50%	主要系本期购买大额存单以致货币资金余额减少
应收账款	29,767,803.34	38,851,857.59	-23.38%	主要系子公司富森建南收回应收款项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96,639,307.30	445,481,973.92	101.27%	主要系本期购买拟转让的长期大额存单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8,347,152.79	42,948,097.72	-57.28%	主要系本期支付职工 2022 年年终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107,187,079.46	81,562,272.30	31.42%	主要系本期计提房产税尚未到缴纳期所致

2、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利润表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179,387.92	-89,815.20	-99.73%	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2,807,453.19	696,074.93	303.33%	主要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24,822.26	426,202.78	750.49%	主要系本期公司证券投资随市场价值波动所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253,854.79	-254,388,970.71	-65.20%	主要系本期购买拟转让的大额存单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980.58	-530,666.46	-75.62%	主要系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本报告期支付少数股东股利同比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8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 数量
刘兵	境内自然人	43.70%	327,100,886	245,325,664	
刘云华	境内自然人	27.70%	207,345,600	155,509,200	
刘义	境内自然人	8.71%	65,165,760	48,874,3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6%	4,219,774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险	其他	0.43%	3,234,230		
成都博源天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2,400,570		
广发证券资管-建设银行-广发资管建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7%	2,037,680		
刘鹏俊	境内自然人	0.27%	2,018,59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六组合	其他	0.26%	1,942,070		
唐丽	境内自然人	0.25%	1,879,18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兵	81,775,222		人民币普通股	81,775,222	
刘云华	51,836,400		人民币普通股	51,836,400	
刘义	16,291,440		人民币普通股	16,291,44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19,774		人民币普通股	4,219,774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险	3,234,230		人民币普通股	3,234,230	
成都博源天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57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570	
广发证券资管-建设银行-广发资管建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37,680		人民币普通股	2,037,680	
刘鹏俊	2,018,599		人民币普通股	2,018,59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六组合	1,942,070		人民币普通股	1,942,070	
唐丽	1,879,180		人民币普通股	1,879,1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刘兵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云华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刘义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刘兵为刘云华、刘义之弟，刘云华为刘兵、刘义之姐。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成都博源天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 1,721,670 股，刘鹏俊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 1,732,533 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2,039,356.58	464,504,014.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1,022,055.82	1,112,680,203.4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767,803.34	38,851,857.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760,504.79	27,601,180.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7,231,022.80	33,778,536.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59,311.00	259,311.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6,296,759.57	344,728,216.28
合同资产	51,709,238.78	48,987,839.0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650,000.00	34,726,230.00
其他流动资产	598,846,881.90	546,644,536.53
流动资产合计	2,375,323,623.58	2,652,502,614.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4,516,921.07	427,151,663.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96,639,307.30	445,481,973.92
投资性房地产	1,491,205,225.43	1,520,965,743.84
固定资产	146,721,136.31	155,324,598.43
在建工程	512,971,482.16	447,865,702.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42,817,117.98	1,353,532,155.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896,795.00	9,407,234.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00,681.46	14,635,456.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983,873.92	40,676,835.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02,852,540.63	4,415,041,364.12
资产总计	7,278,176,164.21	7,067,543,978.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626,196.22	48,630,957.24
预收款项	240,997,607.80	245,685,726.29
合同负债	52,817,784.82	64,228,546.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347,152.79	42,948,097.72
应交税费	107,187,079.46	81,562,272.30
其他应付款	437,034,886.26	433,739,304.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04,010,707.35	926,794,904.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26,864.42	4,757,447.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75,842.37	2,337,362.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02,706.79	7,094,810.17
负债合计	911,213,414.14	933,889,714.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48,458,940.00	748,458,9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6,182,787.61	726,182,787.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4,229,470.00	374,229,470.00
一般风险准备	7,127,732.97	6,675,363.85
未分配利润	4,300,634,098.90	4,076,745,938.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6,633,029.48	5,932,292,499.69
少数股东权益	210,329,720.59	201,361,764.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66,962,750.07	6,133,654,263.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78,176,164.21	7,067,543,978.47

法定代表人：刘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阚宗涛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9,662,308.58	390,555,914.93
其中：营业收入	389,662,308.58	390,555,914.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5,480,788.57	147,713,493.34
其中：营业成本	116,463,465.52	109,150,257.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169,857.89	19,796,583.99
销售费用	1,217,220.45	1,492,478.00
管理费用	17,809,632.63	17,363,988.7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9,387.92	-89,815.20
其中：利息费用	135,283.33	137,948.61
利息收入	584,588.28	525,065.09
加：其他收益	2,807,453.19	696,074.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939,389.74	28,593,414.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365,257.38	19,346,161.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24,822.26	426,202.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8,372.78	-889,100.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9,045.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271,595,663.44	271,669,013.62
加：营业外收入	196,494.33	209,672.50
减：营业外支出	6,373.81	10,129.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271,785,783.96	271,868,556.85
减：所得税费用	37,680,600.53	39,184,837.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105,183.43	232,683,719.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105,183.43	232,683,719.2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340,529.79	226,295,995.20
2.少数股东损益	9,764,653.64	6,387,724.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4,105,183.43	232,683,719.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340,529.79	226,295,995.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64,653.64	6,387,724.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0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0	0.3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阚宗涛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8,492,113.75	397,817,962.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11,208.07	46,216,96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303,321.82	444,034,932.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063,963.76	71,743,348.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152,747.37	50,940,783.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141,700.95	63,748,677.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23,732.25	48,023,238.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582,144.33	234,456,04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721,177.49	209,578,883.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4,486,180.00	1,067,96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37,079.00	12,494,310.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9,823,259.00	1,080,465,110.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0,070,933.79	64,413,600.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70,006,180.00	1,270,440,48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0,077,113.79	1,334,854,08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253,854.79	-254,388,970.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1,980.58	530,666.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96,697.25	409,452.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1,980.58	530,666.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980.58	-530,666.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464,657.88	-45,340,753.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504,014.46	273,868,005.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039,356.58	228,527,252.75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现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5: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0 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86,292,4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7326%。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 9 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86,271,2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720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1,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0%。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周孝伟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讨论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14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43,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周孝伟、罗素玲、罗耀东、邓超然、陈楚鑫、贾强、东莞市天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86,292,4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43,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因 2022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中 8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对应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113,080 股以授予价格 5.86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并注销。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77,073,440.00 股减至 176,960,36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鉴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宜将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声明如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

公司债权人如逾期未行使上述权利，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三、债权申报方式

1、申报时间：202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6 月 11 日，9:00-11:30；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青滨东路 128 号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3、联系人：罗泽武

4、联系电话：0769-89152877

5、传真：0769-89151002

6、邮编：523650

特此公告。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838　证券简称：浙江力诺　公告编号：2023-027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04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微信及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04 月 26 日在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望海路 2899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雷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此，我们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监事会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0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838　证券简称：浙江力诺　公告编号：2023-026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04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微信及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04 月 26 日在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望海路 2899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晓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1230　证券简称：劲旅环境　公告编号：2023-023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专业化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公司对部分组织架构进行调整与优化，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优化等相关事宜。

本次组织架构调整是对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

附件：公司组织架构图

特此公告。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附件：公司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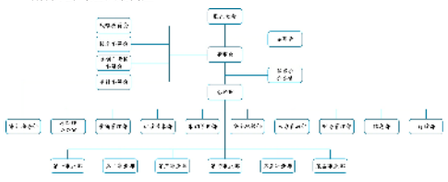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建立在公平、互利基础上，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

刘建国 _____　陈高才 _____　华　东 _____

2023 年 4 月 26 日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